

# 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罗源县起步溪幸福河湖建设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已由罗源县人民政府以罗政综〔2026〕49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罗源县水政水资源监理站，建设资金来自财政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罗源县水政水资源监理站，招标代理机构为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现对该项目的工程建设全过程咨询服务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罗源县起步溪幸福河湖建设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

2.2 建设地点：福州市罗源县

2.3 计划总投资：项目总投资15340万元，建安费11800万元。

2.4 建设规模：建设内容涵盖河湖系统治理、管护能力提升、助力流域高质量发展三大板块，总建设河道长度55km，具体如下：①河湖系统治理：一是水系连通工程，实施堰坝生态化改造10座，湖库恢复35万m<sup>3</sup>，河道恢复6km；二是河湖堤岸功能完善，实施岸坡生态化改造16.53km；三是河道水域空间保护修复，完成滩地保护修复2处，河道水域空间保护修复8.9万m<sup>2</sup>；四是水域岸线管理，实施潮格段、护国段水域岸线提升，开展3处水文化遗产设施保护修复1.44万m<sup>2</sup>。②管护能力提升：一是埋设河湖管理范围界桩界碑1880处；二是推进河湖管护标准化建设；三是建设河湖智慧监管设施，构建“空天地水”一体化监测网络。③助力流域高质量发展：一是实施罗源南溪滨水空间品质提升项目；二是推进福州市罗源县闽台乡建乡创合作连片提升项目；三是打造“滨水休闲+研学体验+非遗传承”精品线路，带动文旅消费和村民增收。

2.5 服务期限：730日历天，其中各关键节点的工期要求：①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内提交实施方案；②实施方案批复后，60日历天内提交可行性研究报告和初步设计成果；③施工图设计依建设单位要求而定，不影响施工进度为原则；④后续设计服务及施工期间的指导及现场配合服务（本项目施工工期暂定为18个月）。

2.6 项目管理目标：（1）本项目投资控制目标：满足相关规定，经招标人认可的概算范围内；（2）本项目进度目标：满足相关规定、招标文件及招标人要求；（3）本项目质量目标：各项咨询成果符合现行管理规定，满足相关规定及招标人要求；勘察、设计阶段符合现行国家、地方及行业相关勘察、设计规范要求，并通过专家审查、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审查；监理阶段符合相关工程监理质量标准及检验规范合格标准；造价咨询成果应满足行业规范、招标人要求及主管部门审核及审批要求；（4）本项目安全文明目标：本项目要求按照安全文明施工的有关规定进行文明施工、安全生产、消除工程隐患，避免违章作业，无安全事故发生，建立安全文明施工现场。

2.7 标段划分：（如有）/

2.8 招标范围：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主要包括全过程统筹服务（合同管理、投资管理、进度管理、现场管理、验收管理、质量、计划、安全、信息、沟通、风险等管理与协调）、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工程设计、工程勘察、图纸审查、造价咨询、工程监理、第三方检测及监测、水土保持监测、环境监测、各专项验收检测（含节能验收、环保验收、水保验收）、竣工验收等各个阶段的管理服务；具体如下：

（一）工程建设全过程咨询

☐ 工程报批报建服务：

☒ 工程勘察设计管理，包括：

☐ 工程勘察管理：/。

☐ 工程设计管理：/。

☒ 其他：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主要包括全过程统筹服务（合同管理、投资管理、

进度管理、现场管理、验收管理、质量、计划、安全、信息、沟通、风险等管理与协调）、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图纸审查、造价咨询、第三方检测及监测、水土保持监测、环境监测、各专项验收检测（含节能验收、环保验收、水保验收）、竣工验收等各个阶段的管理服务；。

☒ 工程勘察设计服务，包括：

☒ 工程勘察：包括为满足设计和规范所要求的工程初步和详细勘察，提供全部勘察报告和资料，以及工程施工、验收、备案所需要的配合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收集资料，现场踏勘，制订勘察纲要，进行测绘、测量、勘探、取样、试验、测试等勘察作业，编制工程勘察文件，与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的配合服务等。

☐ 方案设计：/

☒ 初步设计：完成本项目初步设计、概算编制及配合概算审批，相应成果须满足招标人要求并通过招标人和有关部门审批。

☒ 施工图设计：完成本项目红线范围内及可研投资估算范围内项目所有建设内容的施工图设计，通过招标人和有关部门审批，设计成果应符合国家规定的设计深度要求及规划主管部门的各项审查要求；配合项目清单控制价、最高限价审核；图纸审查配合服务、施工现场配合服务、工程完工验收配合服务等全过程设计咨询服务。

☐ 其他：/

☒ 工程造价咨询：自项目施工图设计阶段起至竣工结算的全过程工程造价咨询，包括但不限于协助财政预算评审单位或第三方审核单位审核、编制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施工过程成本控制、施工进度款计量审核、施工图预算编制、审查施工

单位提交的竣工结算报告出具审查意见书，以及配合财政结算评审单位或第三方审核单位完成结算审核。

☐ 工程招标采购咨询，包括：

☐ 工程监理招标代理：/。

☐ 工程施工招标代理：/。

☐ 材料设备采购招标代理：/。

☐ 其他：/。

☒ 施工项目管理：在项目实施阶段，进行勘察、设计管理、设备材料方案及采购管理、

施工管理、投资控制、竣工验收及各类档案数字化管理工作，并对工程项目进行质量、进度、合同、信息、安全等方面的有效统筹管理和控制，直到办理竣工验收手续和竣工结（决）算、资产移交使用单位、各类档案移交委托人、缺陷责任期满和实施过程的建设管理及各种手续的报审管理工作，做好资产入库和产权办理等工作。

☒ 工程监理服务：包含本项目施工阶段至工程缺陷责任期阶段全部监理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建立项目监理规划和实施方案、进度管理、质量管理、职业健康安全与环境管理、信息和合同管理、协调有关单位之间的工作关系、工程验收策划与组织、分部分项工程、单位工程验收、竣工资料收集与整理、工程质量缺陷管理、档案移交，以及参与配合工程变更、索赔及施工合同争议处理、平行检测内容等。

☐ 其他：/。

（二）其他专项咨询

☐ 项目融资咨询：/。

☐ 信息技术咨询：/。

☐ 风险管理咨询：/。

☐ 项目后评价咨询：

☐ 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咨询：

☐ 工程保险咨询：

☒ 其他：（1）决策咨询：编制工程项目建议书、实施方案、可行性研究阶段，以及水电

工程预可行性研究报告。对项目有关的自然、社会、经济、技术等进行调研、分析比较以及预测建成后的社会经济效益，综合论证项目建设的必要性，经济上的合理性，技术上的先进性、适应性以及建设条件的可能性和可行性，为投资决策提供科学依据。（2）水土保持方案编制；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具备的资质及其等级应当满足下列条件：

（1）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工程勘察资质，具体为：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有效的工程勘察综合甲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丙级及以上资质；（若为联合体参与投标的，联合体中负责相关工程勘察咨询任务的成员须满足本条款中相应要求）；

（2）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工程设计资质，具体为：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有效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水利行业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水利行业河道整治专业丙级及以上资质。（若为联合体参与投标的，联合体中负责相关工程设计咨询任务的成员须满足本条款中相应要求）；

（3）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工程监理资质，具体为：具备不低于水利部颁发的水利工程施工监理丙级及以上资质；（若为联合体参与投标的，联合体中负责相关工程监理咨询任务的成员须满足本条款中相应要求）；

（4）其他资格：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应包括工程造价咨询业务（若为联合体参与投标的，联合体中负责相关工程造价咨询任务的成员须满足本条款中相应要求）。

采用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数量不超过 3 家，应由 联合体中承担工程设计咨询任务的成员为牵头人，且项目管理咨询（如有）应当由牵头人负责实施。联合体各方应具备齐所承担招标项目承包内容的相应资质条件，承担相同承包内容的专业单位组成联合体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联合体各成员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及联合体各成员应承担的职责。

3.2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主要负责人的资格条件：

（1）咨询项目总负责人：1 人，具备水利水电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且必须为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正式在职职工。拟派出的项目总负责人必须为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本单位正式在岗职工，以社保缴费证明（或注册执业证书）所署单位为准。（项目总负责人符合条件的可兼任设计咨询负责人，但应满足专业负责人的资格要求）。

（2）专项咨询服务负责人

☒ 项目管理负责人：须具备有效的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执业资格或水利水电

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且应是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中承担设计任务的本单位正式在岗职工，以社保缴费证明（或注册执业证书）所署单位为准。

☒ 勘察咨询负责人：1 人，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执业资格，且应是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中承担勘察任务的本单位

正式在岗职工，以社保缴费证明（或注册执业证书）所署单位为准。

☒ 设计咨询负责人：1 人，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执业资格或水利水电工程相

关专业中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且应是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中承担设计任务的本单位正式在岗职工，以社保缴费证明（或注册执业证书）所署单位为准。

☒ 工程监理负责人（项目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有效的水利部颁发的水利工程施工监理专业监理工程师注册证书和水利水电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应是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中承担监理任务单位的本单位正式在职职工。

☒ 造价咨询负责人：1 人，须具备合格有效的国家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且应是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中承担工程造价咨询任务单位的本单位正式在岗职工，以社保缴费证明（或注册执业证书）所署单位为准。

☐ 其他负责人：须具备有效的/。

3.3 投标人“类似业绩”数量要求：/；“类似业绩”是指：/；

3.4 投标人拟派出担任本项目的项目总负责人“类似业绩”数量要求：/；“类似业绩”是指：/。

3.5 其他要求：（1）本招标项目不要求中标人在项目所在地设立分（子）公司，中标人应当依法履行纳税义务。

#### 4. 资格审查办法、评标办法及定标方法

4.1 本招标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4.2 本招标项目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4.3 本招标项目定标方法：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

####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6年8月4日17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下同）至2026年8月28日9时30分00秒通过福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系统（<https://fzztb.fzsggzyjyfwzx.cn/portal/home>）采取无记名方式免费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本招标项目电子招标文件使用福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系统电子标书生成器打开。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检查招标文件的合法有效性，合法有效的招标文件应具有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的电子印章；招标人没有电子印章的，须附招标人对招标代理机构的授权书。

#### 6. 投标保证金的提交

6.1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前。

6.2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金额：人民币 6 万元。

6.3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方式：①免缴投标保证金形式：根据闽发改规[2023]7号文件要求，本项目实施免缴投标保证金承诺函制度。②或现金形式：从投标企业基本账户以电汇或银行转账的形式汇达投标保证金指定账户；③或银行电子保函形式；④或电子担保保函形式；⑤或电子投标保证金保险形式；⑥或年度投标保证金形式。本项目投标截止时仍被列为招投标重点监管对象的投标人，仅限于使用现金形式提交

#### 7. 投标文件的递交

7.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26年8月28日9时 30分00秒，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福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系统（<https://fzztb.fzsggzyjyfwzx.cn>）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7.2 逾期递交的投标文件，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 8. 履约担保的要求

8.1 履约担保金额：为中标合同价的 10%

8.2 履约担保形式：履约担保以现金形式递交的，应由中标人基本账户转出；以银行保函递交的，应由中标人账户所在银行出具，所需费用由中标人承担；采用工程担保保函作为保证形式的，中标人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双方约定，选择具有相应担保能力的工程担保公司，所需费用由中标人承担；采用建设工程保证保险形式递交的，保险公司提供的保险条款应当经中国保监会批准或备案，所需费用由中标人承担。履约担保若为银行保函或工程担保或建设工程保证保险的方式提交的，中标人应对履约担保材料的真实性负责，若发现提供虚假材料的，中标人应承担一切后果并处罚如下：①处罚金 10 万元；②重新提供履约担保必须以现金方式提交；③委托人如实上报行政主管部门，列入不良记录。履约担保提交时间为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且在合同签订前。如果中标人未按规定提交履约担保的，招标人可以视为其已放弃中标资格而不予签订合同，并没收投标保证金，招标人将重新招标确定中标人。

8.3 履约担保期限：本合同自生效之日起生效，有效期持续至全过程咨询服务期（暂定730天）限届满之日起28日历天后终止。

#### 9.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福建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公共服务平台  
(<https://ggzyfw.fujian.gov.cn/index/new>)、福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系统  
(<https://fzztb.fzsggzyjyfwzx.cn/portal/home>)、福州市建设工程招投标信息网 (<http://www.fzztb.cn/>) 上发布。

## 10. 联系方式

招标人：罗源县水政水资源监理站  
地址：罗源县司前街水电综合楼二层  
邮编：\_\_\_\_\_  
电子邮箱：[xhzb2682115@126.com](mailto:xhzb2682115@126.com)  
电话：059126831725  
传真：\_\_\_\_\_  
联系人：姚工

招标代理机构：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62号中关村资本大厦6层（601-615室）、9层（903-915室），  
邮编：100081  
电子邮箱：\_\_\_\_\_  
电话：18046072902，  
传真：\_\_\_\_\_  
联系人：刘剑志（项目负责人）、唐高添、游连图、黄妃

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名称：福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系统  
网 址：<https://fzztb.fzsggzyjyfwzx.cn>  
联系电话：0591-87585006

招标投标监督机构名称：罗源县水利局  
地 址：福州市罗源县凤山镇司前街水电综合大楼  
联系电话：0591-26831725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名称：罗源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地 址：罗源县松山镇滨海路1号罗源湾滨海新城金源滨海商务中心5#楼18层  
联系电话：0591-26808079